

证券代码：300431

证券简称：暴风集团

公告编号：2016-134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6年9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31日以书面通知及电话通知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鑫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暴风体育（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参股公司暴风体育（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暴风体育”）增资扩股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事项。暴风体育根据未来发展规划，扩大其规模进行增资扩股，拟增资人民币20,400.00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持有暴风体育的股权比例由增资前的19.90%变更为17.87%。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暴风体育（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保荐机构对本次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表示认可，并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因董事冯鑫属于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余 5 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并一致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回避表决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冯鑫先生推荐，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赵军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副总经理辞职并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9 月 8 日